

证券代码：300857 证券简称：协创数据 公告编号：2026-158

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申请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并接受关联方担
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三次专门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并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 申请授信的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6年4月8日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暨有关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申请总计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授信额度。授信额度期限为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授信银行、授信额度及授信期限将以最终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实际审批为准），该授信项下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在该

授信额度内同意接受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

上述授信额度项下的具体授信品种及额度分配、期限、利率、费率等相关要素及抵押、质押、担保等相关条件由公司与最终授信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协商确定，以各方签署的协议为准。实际融资金额以公司在授信额度内与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或等值外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暨有关担保的公告》。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新增 2026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暨有关担保的议案》。由于公司业务量增加，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新增向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 亿元或等值外币（含）的授信额度。授信额度期限为自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授信银行、授信额度及授信期限将以最终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实际审批为准），该新增授信项下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在该授信额度内同意接受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

上述新增授信额度项下的具体授信品种及额度分配、期限、利率、费率等相关要素及抵押、质押、担保等相关条件由公司与最终授信银

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协商确定，以各方签署的协议为准。实际融资金额以公司在授信额度内与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 亿元或等值外币（含）。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新增 2026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暨有关担保的公告》。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新增 2026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由于公司业务量增加，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新增向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400 亿元或等值外币（含）的授信额度。授信额度期限为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授信银行、授信额度及授信期限将以最终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实际审批为准），该新增授信项下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在该授信额度内同意接受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

上述新增授信额度项下的具体授信品种及额度分配、期限、利率、费率等相关要素及抵押、质押、担保等相关条件由公司与最终授信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协商确定，以各方签署的协议为准。实际融资金额以公司在授信额度内与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400 亿元或等值外币（含）。

本次新增授信额度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

度合计共向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900 亿元或等值外币（含）的授信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8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新增 2026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

二、 申请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情况

（一）申请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情况概述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协创智算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创智算”）发展需要，公司拟向国开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新金”）申请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33 亿元，借款期限不超过 5 年，用于向协创智算增资。公司向协创智算增资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三、 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况

公司控股股东协创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创智慧”）以及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耿康铭先生将为公司向国开新金申请不超过 33 亿元的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实际担保金额以具体办理担保时与国开新金届时签署的担保合同或协议内容为准。该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

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在上述借款额度范围内审核并签署申请借款额度、担保协议的相关法律文件。

（二）关联关系说明

协创智慧为公司控股股东，耿康铭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公司无偿接受其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情况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三次专门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耿康铭先生对上述事项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四）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耿康铭

耿康铭先生，中国香港籍，无其他国家永久居留权，为公司实控人及董事长。经查询，耿康铭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协创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协创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267150220

法定代表人：耿康铭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自然人独资）

注册资本：28,5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4 年 12 月 22 日

注册地址：海南省文昌市文城镇文蔚路 169 号航天现代城 24 号楼三楼 HTCT-YQHC-001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经营范围中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海南）向社会公示）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耿康铭持有协创智慧 100%的股权，实际控制人为耿康铭。

2.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6 年 6 月 30 日（未 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已 审计）
总资产	202,875.25	121,051.69
净资产	72,862.29	70,259.44
项目名称	2026 年上半年度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2,182.50	47,806.34

3. 关联关系说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协创智慧持有公司股份总数 98,388,96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11%，为公司控股股东，耿康铭为公司及协创智慧的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协创智慧、耿康铭属于公司关联方。

4. 履约能力分析：协创智慧依法存续且经营情况正常，在日常交易中均能严格履行合同约定，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履约能力。协创智慧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 协创智慧主要业务为创业投资及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近三年业务发展稳定。

五、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依据

公司控股股东协创智慧，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耿康铭先生本次为公司向国开新金申请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担保形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以协创智慧根据资金使用情况与国开新金实际签署的最终协议为准。

公司控股股东协创智慧，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耿康铭先生本次为公司向国开新金申请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事项提供担保，支持了公司的业务发展，并且此次担保不向公司收取担保费用，公司无需对该担保提供反担保，体现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发展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向国开新金申请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无偿提供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且公司无需对该担保提供反担保，有利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本次交易经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七、年初至披露日与上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

金额

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协创智慧为公司实际提供了 90,000 万元的借款，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累计借款余额为 178,000 万元。除上述关联方借款事项及本次交易外，公司未与上述关联人（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八、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6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三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并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经审议，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系为满足子公司战略发展所需，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关联方在保证期间内不收取任何费用，且公司无需对该担保提供反担保，本次交易为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同意公司申请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并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并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耿康铭先生已回避该议案的表决。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向国开新金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33 亿元的新型政策性金

融工具，并接受关联方协创智慧及耿康铭先生提供的担保，有利于促进子公司战略发展，关联人不收取担保费用且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九、备查文件

- （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三次专门会议决议；
- （二）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7 日